

公安机关决定对“台独”顽固分子沈伯洋立案侦查

新华社重庆10月28日电 重庆市公安局28日发布警情通报表示,为坚决打击沈伯洋通过发起、建立“台独”分裂组织“黑熊学院”等方式从事分裂国家犯罪活动,该局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》《关于依法惩治“台独”顽固分子分裂国家、煽动分裂国家犯罪的意见》等有关规定,决定对沈伯洋涉嫌分裂国家犯罪立案侦查,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。

究其刑事责任。

2024年10月14日,国台办对外公布,将沈伯洋(男,43岁,台湾省台北市人)纳入“台独”顽固分子清单。

重庆市公安局表示,广大群众发现相关线索,可立即向公安机关举报,公安机关将对举报人身份信息严格保密。举报邮箱为CQGACTION@163.com,举报电话为023-65697660。

同步播报

国台办: 公安机关对沈伯洋立案侦查 是反对“台独”分裂、维护国家统一的 正义必要之举

新华社北京10月28日电 国务院台办发言人陈斌华28日表示,沈伯洋发起、建立“台独”分裂组织,大肆宣扬“台独”分裂谬论,长期从事分裂国家犯罪活动,是不折不扣的“台独”顽固分子。公安机关对其立案侦查是落实《关于依法惩治“台独”顽固分子分裂国家、煽动分裂国家犯罪的意见》的具体行动,是反对“台独”分裂、维护国家统一的正义必要之举。

陈斌华表示,“台独”分裂活动是对台海和平稳定的最大

现实威胁,“台独”顽固分子是破坏两岸关系、分裂国家、谋“独”引战的民族败类、违法犯罪分子。依法对涉“独”言行恶劣、谋“独”活动猖獗的极少数“台独”顽固分子重拳出击、严厉惩治,是为了维护最广大台湾同胞的利益福祉,捍卫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。希望广大台湾同胞明辨是非,坚决反对“台独”分裂行径,携手推动两岸交流合作、融合发展,守护两岸同胞共同家园、共创中华民族绵长福祉。

专家解读

公安机关对“台独”顽固分子沈伯洋立案侦查 体现了大陆方面对台主权和司法管辖权

据新华社北京10月28日电 重庆市公安局对“台独”顽固分子沈伯洋立案侦查的消息发布后,多位法律及台湾问题专家28日接受新华社专访表示,这一举措既是对“台独”分裂势力的严正警告和有力震慑,有助于捍卫国家主权、统一、领土完整,维护两岸同胞根本利益,也展现大陆方面不断提升反对和遏制“台独”力度、精准度,有利于进一步打击“台独”分裂活动,遏制“台独”分裂势力与外部势力勾连图谋。

北京联合大学台湾研究院院长李振广表示,作为“台独”顽固分子,沈伯洋有组织有计划地从事“台独”分裂活动,恶意向台湾民众特别是青少年兜售“台独”主张和“仇中”思想,广泛散播台海暴力冲突种子,谋“独”言论嚣张、行径恶劣,严重危害台海和平稳定,严重损害两岸同胞福祉,早已激起两岸同胞的强烈愤慨。

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教授黄晓亮指出,公安机关对“台独”顽固分子沈伯洋立案侦查体现了大陆方面对台主权和司法管辖权。台湾是中国领土的一部分,行使司法管辖权是中国对台

湾行使主权的应有之义。沈伯洋所从事的分裂国家犯罪活动严重危害国家安全。公安机关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对其立案侦查,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,完全具备事实基础和法律依据。

2024年10月14日,国台办对外公布,将沈伯洋纳入“台独”顽固分子清单。2025年3月26日,国台办网站推出“‘台独’打手、帮凶迫害台湾同胞恶劣行径举报专栏”,国务院台办发言人陈斌华应询证实,经梳理已收到的举报线索,被举报人员包括沈伯洋。同年6月5日,国台办宣布,对沈伯洋之父沈士城担任负责人的台湾企业兆亿有限公司实施惩戒,决不允许“台独”顽固分子关联企业在大陆谋利。

李振广分析指出,过去将沈伯洋纳入顽固“台独”分子清单,只是一种政治警示。如今对其采取司法措施,运用法律手段对分裂国家行为直接立案侦查,纳入司法管理,这是对“台独”分子管理手段的升级,从单纯的政治警示上升到主动的司法管辖。

“这一系列举措是为了维护最广大台湾同胞的利益福

祉,捍卫国家主权和领土完整。”国际关系学院文传系副教授钟厚涛说,对“台独”顽固分子重拳出击、严厉惩治,彰显了我们“台独”分裂势力零容忍的态度,表明我们拥有坚定的意志、充分的信心和强大的能力,能够挫败任何形式的“台独”分裂行径。如有任何“台独”分子胆敢以身试法,必将遭到法律的严惩。

他还表示,这些惩治举措仅针对极少数“台独”顽固分子,对广大台湾同胞,我们仍将秉持“两岸一家亲”理念,持续出台惠台利民政策,推动两岸融合发展走实走深,增强台湾同胞在民族复兴进程中的参与感、获得感和幸福感。

“统一是正道,‘台独’是绝路。在民族复兴、祖国统一的历史大势面前,‘台独’分子终将为其所作所为付出惨痛代价。”李振广说,广大台湾同胞应当擦亮眼睛,认清“台独”的极端危险性、危害性,自觉与“台独”顽固分子划清界限,坚决反对“台独”分裂行径,与大陆同胞携手深化两岸交流合作、融合发展,守护中华民族共同家园,共创中华民族绵长福祉。



国家“团购”药品再发力。

最新一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带量采购10月27日在上海开标,55种药品全部采购成功,272家企业的453个产品获得拟中选资格。至此,国家组织集采已覆盖490种药品,药品清单持续扩容。

科学遴选 满足临床刚需

从抗感染药到抗肿瘤药、从儿童用药到慢性病用药,55种集采药经过科学遴选,治疗领域覆盖广,进一步满足临床用药需求。

“很多品种都是上市多年、临床使用成熟的老药,而且规格比较多,为公众提供更多用药选择。”国家组织药品联合采购办公室主任郑颐介绍。

具体来看,新一批集采药品的“民生属性”凸显:既有地氯雷他定、倍他米松等抗过敏哮喘药物,也有二甲双胍格列净、达格列净等糖尿病药物,还有奥司他韦等抗病毒用

药品集采再扩容 成功采购55种

预计患者2026年2月用上
新一批集采中选药

药,奥拉帕利等抗肿瘤用药。

更多民生细节,还体现在对儿童用药的集采里。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儿童医院药理学部主任郭鹏说,儿童不是“小大人”,用药剂量、剂型都有特殊要求,此次集采特别鼓励儿童用药小规格供应,适当调整比价规则,针对小规格价格有所放宽,这有利于推动企业研发儿童专用药物的意愿。

充分竞争 尽显市场活力

此次集采共有445个企业的794个产品参与,部分品种的投标企业数量较多,竞争非常激烈,同一个品种竞争企业数量最多的达到40家

以上。

业内人士认为,这一方面反映出我国医药产业拥有充足的生产供应能力,另一方面也提示应该引导企业科学立项,避免集中扎堆生产同一药品。

郑颐介绍,此次集采设置了两轮“复活机会”,总体上是弱淘汰机制,与所谓“最低价中选”的刻板印象不同,实际上每个集采药品大概有60%以上的投标企业中选。

“相较此前,这次集采更加注重质量保障、供应链稳定,将稳临床、保质量、防围标、反内卷落在了实处。”上海市卫生和健康发展研究中心主任金春林介绍。

“阳光”规则 让集采更惠民

提高供应企业质量门槛、允许医院按照药品厂牌填报需求、优化价差控制“锚点”……此次集采对规则进行再升级,每一项调整都更加紧扣临床需求和药品质量。从前期品种的公开遴选、科学讨论,到中期报量阶段的在线解读、信息公开,再到最后投标现场的标书宣读、结果公示……让患者清楚药品来源,让企业公开竞争,在实践中不断完善的集采,正变得越来越“阳光”。

“集采规则持续迭代更新,为的是让政策更贴近百姓需求、更符合行业发展规律。”

复旦大学上海医学院副院长朱同玉说。

一端是群众期盼用得起药、用上好药,一端是企业需要市场份额和合理利润,做好国家药品“团购”,并非易事。7年多来,国家组织集采持续推进,已将490种药品和心脏支架、人工关节、人工晶体、人工耳蜗等多种高值医用耗材纳入其中。

据悉,预计全国患者将于2026年2月用上新一批集采中选药。

如今,集采目标早已不止于价格的理性调整,更在于引导医药行业的转型升级,只为让广大患者都能享有更加可及、更加可靠的健康保障。

据新华社

10月27日,第十一批国家组织药品集采现场。图据新华社客户端

